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馨怡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1222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、獎學金辦法及申請表 (376550000A_115012228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核能與新能源教育研究協進會「開張翠蓮女士清寒獎學金」，自即日起至115年7月8日止(以郵戳為憑)受理申請，請貴校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核能與新能源教育研究協進會115年6月17日會秘字第1150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獎學金實施辦法、申請資格、助學金額、頒發方式請上網<http://www.facebook.com/nneerf>查詢，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會張筠非小姐，電話03-5715131#62242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15/06/25



1150002725